

亳州市谯城区薛阁街道办事处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发布《亳州市谯城区薛阁街道办事处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亳州市谯城区薛阁街道办事处（网址：<https://www.bzqc.gov.cn/XxgkAnnualReport/show/5699.html>）“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亳州市谯城区薛阁街道办事处（地址：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薛阁街道办事处文化巷 1 号，电话：0558-5557918，邮编：236800）。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2023 年以来，薛阁街道办事处依据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要求，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开展。我街道全面主动公开“十四五”规划、财政资金、教育、医疗、社会救助、社会保障、安全生产、生态环境等重点领域的政府信息。2023 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373 条，较上年同比增加 2.08%。其中第一季度公开信息 408 条；第二季度公开信息 311 条；第三季度公开信息 297 条；第四季度公开信息 357 条。

（二）依申请公开

我街道严格按照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及时修订依申请公开有关工作制度，从咨询、登记、审核等方面对依申请公开进行规范，确保依申请公开答复规范及时。今年受理依申请公开事项 0 件，无因政府信息公开而被提起的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发布管理，确保信息发布准确、安全、高效，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制度，加强信息发布审核把关。二是建立健全各项制度，要求各部门各司其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效开展。三是在日常工作中强化信息内容梳理，做到定期、逐条、逐栏目进行梳理，按要求进行信息公开，将反馈和自查的问题及时整改，确保信息公开的安全性、规范性和准确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持续优化信息公开栏目设置，进一步完善平台信息规范化建设，细化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范围，切实提升公开的权威性和时效性。建设规范的政务公开专区，在为民服务中心设置政务公开专区，为群众提供政策咨询和自助查询服务。搭建村务公开平台，指导 13 个社区居委会村务公开栏公示，使街道级政务公开与村务公开有效衔接。

（五）监督保障

2023 年我街道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把做好、做实

政务公开摆在首位。一是进一步规范各项制度，及时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提高政务公开质量，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二是配齐政务公开工作专职人员，具体开展我街道政府信息公开日常事务，明确政府信息的公开属性，增强了信息公开的时效性，确保公开与保密两不误。三是积极组织内部培训，切实推进政务公开规范化建设，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能力和工作水平。今年我街道在政务公开工作接受广大群众的社会监督、社会评议，社会群众对我街道信息公开评议结果较好，未发生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	---	---	---	---	---	---	---	---	---	---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主要问题：一是公开形式的便民性不够。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形式是通过政府及网站予以公开，各社区虽然建有政务公开专栏，但公开内容不全。二是开拓创新精神仍需进一步提升。

整改措施：一是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的编制和发布，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重点对计划生育、惠农补贴等信息进行及时更新，不断提高我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水平和质量。二是推进互动交流，借鉴其他部门优秀经验，结合我街道信息公开实际情况，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反馈效率、督查力度等“硬指标”，增加群众的满意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对公开的标题、内容、格式等进行规范，“标准化规范化”的公开模式初步形成。规范完善相关制度，通过线上线下全面准确公开信息。加强“两化”栏目信息的管理和发布，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属性的源头认定机制，对已发布的信息要定期评估、动态调整。做好栏目信息更新发布，不断提升基层两化工作水平。

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